**雷人社任免〔2017〕51号**

**关于陈智琛同志任职的通知**

雷州市食品总公司：

经雷州市人民政府批准：

陈智琛同志为雷州市食品总公司享受正科级待遇干部。

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7年6月16日

抄送：市委办、市人大办、市政府办、市政协办、市纪委、市委

组织部、市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编委办。

（共印11份）